

# 國立體育大學體育推廣學系

## 106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07 年 03 月 01 日 (四) 中午 12：40

貳、地點：教學大樓五樓 537 教室

參、主席：黃主任美瑤

紀錄：蕭佩華

肆、出席：如簽到單

伍、主席報告：

系辦業務：

- 一、 106-2 學期選課自 2 月 26 日起至 3 月 7 日止(3 月 7 日為決選日)。
- 二、 教學大樓學生課桌椅預定於 3 月 17 日(週六)更換 250 張連結式課桌椅，當日上課教室職一調整至教學 308 教室，職二調整至教學 312 教室。
- 三、 欲申請 107 年學海計畫之師長同學可預先準備資料，如外語能力成績證明、實習機構同意書等，系辦收件日為 3 月 7 日(三)，系所初審完成之申請資料於 3 月 12 日上午 9 時前送達研發處。
- 四、 業師協同教學及教學獎助生申請於 3 月 9 日(五)12 時前截止。
- 五、 3 月 24 日(六)至 3 月 25 日(日)辦理碩士班與碩士在職班招生考試。碩士班報名人數為 24 位，錄名額為 8 位；碩士在職班報名人數為 36 位，錄取名額為 15 位。
- 六、 在職班假日部分課程分前九或後九者，第一週及第十週採正常上課的方式。
- 七、 106-2 體推系交換生：推三-徐雪莉(上海體院)、推三-呂仁瑩(首都體院)、碩二-林雪嬌(成都體院)，3 月 2 日(五)辦理交換生與導師見面歡迎會。

導師協助事宜：

- 八、 請班導師再次提醒未申請課程模組的學生盡速申請，並於 3/23 前送交紙本申請書至系辦。
- 九、 請畢業班導師協助應屆畢業生檢視修課學分是否已達相關畢業條件。
- 十、 在學期間一、二、三年級男女生均可報名大學儲備軍官團(ROTC)，請導師協助宣導報考事宜。
- 十一、 請班級導師於 3 月 9 日(五)前回覆表單(導師時間/班級活動實施計劃表、專題演講認養回條、職涯演講認養回條、心理測驗-大二學生生涯篇、班級座談)，紙本表單

已置於導師箱、3月16日(五)前線上填寫106-2班級幹部名單。

- 十二、請一、二、三年級導師協助宣導，3/13(二)10:30系週會時間，推一~推三班級至國際會議廳參與學務處與本系合辦之交通安全講座。
- 十三、4月4日至4月6日適逢清明連假，4月6日至4月8日本系碩士班及二年制在職班課程將調整上課一次。
- 十四、106-2學期每位老師可用教材教具費用1萬元整，每實習點可用經費2萬元整。
- 十五、3月2日下午4點鐘，師培中心在宿舍綠園舉辦教檢衝刺班結業式，請系上老師撥空參與替考生加油打氣。
- 十六、4月3日(二)班會課時段邀請自法國的Club Med(全球最大的度假連鎖集團)亞洲區執行長蒞臨本系向學生介紹該公司，並說明"學生實習交換計畫"，鼓勵本系學生赴308教室聆聽。
- 十七、5月5日(六)體推盃五項運動競賽，在職班、碩士班當天課程於漢堡館及田徑場參與賽事。
- 十八、5月18日(五)本系邀請韓國講者崔慶根教授來台演講，當天下午及晚上課程安排聽演講。
- 十九、5月22日(二)體院成發系列活動，上午大學部活動，下午將進行學術發表，當天全系調整上課一天參與成發活動。
- 二十、6月29日~7月1日臺灣運動教育學會將於本校舉辦2018第七屆東亞運動教育聯盟暨探索體育國際研討會，請老師鼓勵學生投稿及參與。

陸、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系研究生助學金申請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研究生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
- 二、現行法規共分為學習型助學金及工讀型助學金(勞動型助理)兩種：
  - (一)學習型不得行勞動與報酬之對價關係，須由指導教授及學生同時提出申請，並從事與課程、研究有關之活動事務，故須提出學習計畫，並需於期末填寫評量、紀錄表件。
  - (二)勞動型則由各單位自行招募工讀生，並為其投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採時

薪制(現為 140 元/時)，並依課餘時間排定時間到班。

三、本學期申請學習型助學金之研究生共計 4 名：許力云(1050901)、林宗模(1060907)、徐瑄苓(1050904)、洪子詒(1060911)、張芸晴(1060902)。

決議：同意上述學生申請，依規定於每月底造冊辦理核銷事宜。

提案二：本系服務學習助學金申請案，請 討論。

說 明：

一、依本系服務學習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

二、本學期申請之學生至多發給 3 個月之學習型助學金，每個月 4000 元整。

三、本系 106-2 學期服務學習助學金申請名單如下表：

班級	學生	班級	學生	班級	學生
推三	黃正宇	推四	胡芯瑜	推一	林亞萱
碩一	林宗模	推四	鄭凱仁	推一	夏可瑄
碩一	徐瑄苓	推四	哈尚傑	推三	黃琬茹
碩一	洪子詒	推三	李時瑜	推一	黃冠勻
碩二	許力云	推一	郭曼君	推四	陳宣妤
推四	盧振銘	推二	吳苑如	碩一	陳育蘋
推四	尤黃柏碩	推三	廖芳純	推二	簡羽欣

決議：同意上述學生申請，奉核後依規定於每月底造冊辦理核銷事宜。

提案三：本系大學部四年制一般生應屆畢業生畢業資格審查案，請 討論。

說 明：

一、推四學生游人愷(1035040)因 1051 學期游泳(1)與其他必修課衝堂，故選修在職專班游泳(1)(重修)，授課教師為黃三峰老師，修課標準比照四年制游泳(1)，請討論是否同意該學分採計在畢業學分中。

二、推四學生楊凱茵(1035076)為大二轉學生，大三至上海體院交換，預計延一學期畢業，但其考量家庭經濟因素，希望 1071 學期於高雄住家附近校際選課補足畢業學分，

然因其跨系跨校學分數已滿(至多採計 12 學分)，請討論是否同意放寬該生跨系跨校選課學分上限。(截至 1061 學期，該生尚須 34 學分才能修畢)

決議：

- 一、同意體推四學生游人愷所修畢之游泳學分採計於畢業學分中。
- 二、推四學生楊凱茵問題屬個人因素，系上僅能協助處理經濟問題(如提供工讀機會)，其餘事項依系上修課辦法規定辦理之。

提案四：本系在職專班 107 年度經費結餘款支用預算案，請 討論。

說明：在職專班經費結餘款支用預算表如附件，執行期間自 107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本系第 6 次系務會議決議內容重編。

決議：

- 一、在職專班經費結餘款建議務實且制度化編列，除系辦業務支出外，若教師有相關需求，以計畫說明提出，並經系務會議同意，使得編列。
- 二、建議以前一學年度在職專班所支用剩餘經費(當年度收入-支出=剩餘經費)比例編列預算。
- 三、有關「助學金」科目，建議體推系預算以不超過 50 萬元為原則，體研所應為體推系 1/2 倍編列。
- 四、有關「國外旅費」及「大陸旅費」科目，建議兩項加總次數以兩次為限。
- 五、有關編列「畢業生整體評估委外調查及分析」科目，建議應由學校規劃總體經費再分配各院，或更改科目為全院招生行銷或畢業系友凝聚方面之用途。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4：00